

轉知有關本縣今(103)年度國民小學暨附設幼兒園新進教師聯合甄選－國小組身心障礙班教師複試（試教）科目調整一案

輔導室(資料組)

發表人：

張貼在：2014/5/30 10:08:31

- 一、 依據本縣103年國小暨附設幼兒園教師聯合甄選服務委員會第2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
- 二、 旨揭甄選試教科目調整如下：
 - (一) 內容：以國民教育階段之認知弁鉅晰L缺損學生實施普通教育課程領域之調整應用手冊為主及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大綱（民102，可自教育部優質特教發展網絡系統暨教學支援平台網站下載）。
 - (二) 科目：國民小學五年級國語文為○○版教材、五年級數學為○○版教材。
 - (三) 單元：由國語文、數學教材中公開抽出各5單元，合計10單元（各單元請依據特殊教育課程大綱設計教學內容且至少融入二項特殊需求領域能力指標內容）。
- 三、 上開試教科目調整係配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102學年(102年8月)起全面試辦特殊教育課程大綱之政策推動。